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  
聯絡人：許華偉  
電話：02-27377572  
傳真：02-27377924  
電子信箱：hwhsu@ns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會綜三字第1000046029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機構辦理本會補助、委託或出資研究計畫所獲得之研發成果收入管理作業，請注意控管研發成果收入之繳交時程及數量，並儘量以現金繳交研發成果收入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管理會100年7月4日臺科發業字第10000441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貴機構辦理研發成果收入管理事宜時，務請勾稽掌握現金之繳交時間及金額正確性，並考量訂定股票繳交之相關規定及控管機制，主動瞭解及控管應收取股票之繳交時間及數量。
- 三、另貴機構繳交研發成果收入時，請依立法院第7屆第2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15次全體委員會議第伍案一之(二)決議，儘量以「現金」方式繳交。貴機構如有繳交股票之必要，請備妥已過戶「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」之股票及未能配合前述立法院決議辦理之原因一併函送本會。

正本：本會受補助機構

副本：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管理會、本會自然處、工程處、生物處、人文處、科教處、企劃處、園區協調小組、會計室、綜合處

100/07/08  
10:50:40

